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增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孔维先生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的告知函》，孔维先生于 2023 年 4 月 3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187,913 股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孔维先生。
- 2、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增持主体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孔维	104,260,584	25.2544%	187,913	0.0455%	104,448,497	25.3000%

二、本次增持的主要内容

- 1、本次增持的目的：孔维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提振广大投资者信心。
- 2、本次增持的股份种类：公司 A 股股份。
- 3、本次增持的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
- 4、本次增持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 5、本次增持的金额：9,990,125.98 元。

6、本次增持的资金来源：孔维先生自有资金。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人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4日